

动词研究

综述

· 胡裕树 范晓 主编 ·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 书 名	动词研究综述
☆ 主 编	胡裕树 范 晓
☆ 责任编辑	文 琴
☆ 封面设计	漠 舟
☆ 出版发行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太原市并州北路 267 号) 邮码 030012 电话 4036573
☆ 印 刷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
☆ 规 格	850×1168 1/32 印张:12.75 字数:320 千字
☆ 版 次	1996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 印 数	1—2500 册
☆ 书 号	ISBN 7—81032—961—8/H·205
☆ 定 价	19.50 元

主编 胡裕树 范晓

编者(以文章排列先后为序)

卢英顺	成建明	侯复生	陈庆汉	杨清
郑亦清	张健	张晓山	吴锡根	李志仁
聂莉娜	华毅	宋世平	岳方遂	胡习之
靳蜀华	肖莉	马玉汴	程亦玫	贾文忠
吉政	谢式燕	辛尚奎	沈敏	毛永波
何宝妹	殷志平	贺建国	阚道明	杨秀明
周成	林可	汪人文	祝敏青	徐峰
李涛				

前 言

本书是我们所承担的国家教委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科研项目“动词研究”的组成部分。

动词研究是汉语语法研究中最重要课题之一。这是因为,动词比之其他词类,内部最为复杂;动词在句法结构中活动能力最强,大部分词类都要跟它发生一定的结合关系。在一般句子里,动词是最重要的部分,以动词或包含动词的短语为谓语的句子出现的频率最高,句型最为丰富。因此动词的研究,直接关系到整个现代汉语科学的语法体系的建立。

我国语言界一向重视动词的研究,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特别是最近几年,研究成果较多。但就汉语语法学发展对动词研究的要求来看,无论在广度上还是在深度上都还不够;而且,资料分散,人力重复浪费,已有成果得不到充分的利用。我们把有关资料加以选择整理,目的在于为从事语法研究和教学的同志提供系统的资料,供同志们了解情况,从中得到启发,并由此使动词研究有所前进,有所发展。

有关汉语动词的研究,涉及到许多方面:有涉及动词本身的性质特点的,有涉及动词的次范畴分类(下位分类)的,有涉及动词构成的某些特定结构的,有涉及动词作谓语所构成的句型或句式的,等等。为了能比较全面地反映已有的研究情况,我们分成若干专题,组织大家逐个进行调查研究,在全面分析综合的基础上,写出专题报告(即“综述”)。本书就是集几十个专题的综述,也可以说是经过整理的有关动词研究的资料汇集。

对于每个专题综述,本书要求写作者做到以下几点:

1、对该专题的有关论著认真阅读,特别是有代表性的重要论文不得遗漏,对各家说法要仔细加以分析、归纳和整理。

2、对该专题所涉及的语法现象要有个全面的了解,在“综述”里的适当场合列举典型的语料,并尽可能让不同的说法和相应的语料结合起来,使读者一目了然。

3、分析整理各家观点时,要力求忠实于客观实际,多写事实,少发议论;引文要完整准确,切忌断章取义。并要列出该专题的主要参考文献。

4、文章长短,视内容而定,不强求一致。

本书写作采取老中青三结合的办法。特别是约请许多青年教师和研究生参加,通过这项工作,不仅提高了业务水平,也作出了成绩。但是,由于参加编写的人员较多,写作的时间有先有后,规格难于统一,而又限于水平,我们在指导写作和审稿时也有疏漏之处,所以本书不足之处是难免的,还请语言学界同仁和广大读者多多指正。

杜高印副教授在审稿工作中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为本书的出版做了许多工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胡裕树 范晓

1994年4月

目 录

一、动词的性质和特点问题

动词和形容词划界问题研究综述	(1)
动词和介词划界问题研究综述	(9)
动词和名词兼类问题研究综述	(16)
动词名物化问题研究综述	(28)
“N 的 V”研究综述	(36)
动态助词“了”研究综述	(45)
动态助词“着”研究综述	(57)
动态助词“过”研究综述	(64)
动词重叠研究综述	(74)
动词语义研究综述	(83)
动名之间语义关系研究综述	(100)

二、动词的分类问题

动词“价”分类研究综述	(107)
及物动词与不及物动词研究综述	(123)
双宾动词研究综述	(134)
谓宾动词研究综述	(145)
带小句宾语的动词研究综述	(155)
助动词研究综述	(169)
趋向动词研究综述	(186)
形式动词研究综述	(197)
“离合”动词研究综述	(213)

三、动词性结构问题

动结式研究综述	(224)
动趋式研究综述	(234)
动介式研究综述	(243)
连动式研究综述	(254)
兼语式研究综述	(263)

四、动词构成的句式问题

“把”字句研究综述	(276)
“被”字句研究综述	(287)
“是”字句研究综述	(299)
“是……的”句研究综述	(308)
“有”字句研究综述	(319)
“得”字句研究综述	(334)
存在句研究综述	(349)
主谓谓语句研究综述	(364)
动词句省略研究综述	(376)
动词句倒装研究综述	(389)

动词和形容词划界问题研究综述

汉语的动词,有广义的和狭义两种观点。广义的动词又有几种不同的看法。有的主张包括一般所说的动词、形容词和介词,如傅懋勣(1942)说:“形容词与介词,中西学者论汉语时多以独立于动词之外,以作者观之,动形介三者实为一类,应合称为动词。”有的主张包括动词和介词,如吕叔湘、朱德熙(1952)说:动词和介词,“这两类词的界限很不容易划清,不如还是把它们归在动词这个大类的底下。”陆志韦(1951)也持同样的观点。有的主张包括动词和形容词,如赵元任(1979)。狭义的动词是和形容词、介词等并立的一个词类,现在一般语法书上所说的动词,指的都是狭义理解的动词。本文所说的动词也指狭义动词。动词和形容词尽管有共同的一面,但它们却各有自己的特点。要区别动词和形容词,就要有一个明确的划界标准。有些词,由于各人划界的标准不一,其归属也不一样,如“害羞”,有的认为它是动词,有的则认为它是形容词。又如“腐烂”、“腐败”,有的认为都是形容词,有的认为都是动词,有的认为前者是动词,后者是形容词。确定动词与形容词的划界标准,对建立一个科学的语法体系是必要的。

回顾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历史,动词和形容词划界的方法,归纳起来有以下一些:

一、根据意义来划界

黎锦熙(1924)说,动词“是用来叙述事物之动作或变化的”,

“形容词是用来区别事物之形态、性质、数量、地位的，所以必附加于名词之上”。王力(1943)也有类似的说法：“凡词之表示实物的德性者，叫做形容词。凡词之指称行为或事件者，叫做动词。”还有一些语法教科书上的定义，也多从逻辑意义上去概括的。这样概括，如下事实没法解释：(1)像“是”、“有”、“喜爱”、“所见”这些表示判断、存在、心理、感知一类的动词，它们既不表示动作，也不表示变化；(2)像“病”、“胜利”等这样的动词表示的却是状态。对此，胡附、文炼(1955)指出：“单从意义方面说明各类词的分别，是不容易说明的。说名词是表示实体的，其中却又有表‘虚体’的抽象名词；说动词是表示动作的，其中却也有不表动作的表存在的动词(如‘有’、‘在’等)。”

二、根据能否带宾语来划分

能带宾语的是动词，不能带宾语的是形容词。使用这种标准的人较多。如黄盛璋(1957)说：“凡是带宾语的词一定是动词。”张志公等(1956)说：“动词能带宾语，形容词不带宾语。”用带宾语的办法来判断一个词是动词还是形容词，是有不少困难的：第一，汉语中的不及物动词是不带宾语的，如“打架”、“打仗”、“胜利”等等；第二，有些动词在一种场合能带宾语，在另一场合可以不带宾语，如：

学习	{	我现在学习日语。
	{	今天下午我们学习。
哭	{	他在哭谁？
	{	他在哭。
打败	{	他们打败了对方。
	{	他们打败了。

第三，不同语法学者对宾语的范围理解不同。一般语法著作把动词后面表示时量、动量的成分看作补语，如：

我昨晚足足睡了八小时。

这个小组成立两三年了。

他用手把门敲了三下。

我拉了她一把。

而朱德熙(1982)把这些都看作宾语(准宾语),因此他在给动词和形容词下定义时,又不得不“把宾语的范围适当地限制一下”,“定义里所说的宾语都应理解为真宾语”。至于存现句中动词后面的体词性成分是宾语,还是主语,更是莫衷一是;第四,汉语中形容词也不是绝对不能带宾语,如:

苦了老王了。

姐姐高弟第一个头。

泪水再一次模糊了她的眼睛。

尽管形容词不像及物动词那样自由地带宾语,但在一定条件下仍然有带宾语的情况。这时它又怎样和及物动词区别开呢?有人不承认形容词可以带宾语,认为这是活用为动词。对这一点,范晓(1983)指出:“主张形容词不能带宾语的理由,主要是认为宾语是对动词说的,它是动词的支配成分或连带成分。这是一种从西洋语法理论中吸收来的观点……印欧语的形容词跟动词差别很大,它是不能作谓语的;但汉语的形容词跟动词比较接近,它能作谓语。印欧语的形容词不能作谓语,当然根本说不上带宾语的问题;而汉语的形容词能作谓语,也就有带宾语的潜在可能性。”又指出:“既然形容词在一定条件下也能带宾语,而不及物动词大多不能带宾语,所以不能把能带宾语作为区别动词和形容词的主要依据。”

三、根据重叠形式来划界

用这种办法主要是区分双音节动词和双音节形容词。一般认为,双音节动词的重叠式是ABAB,双音节形容词的重叠形式是AABB。如张志公等(1956)说:“双音的动词和形容词各有自己的重叠方式,这是动词和形容词在词形变化上的区别。”并且说:“有些形容词有两种重叠方式,当它采用动词的重叠方式的时候,它就

具有动词的作用。”“与此相反,有些动词采用形容词的重叠方式,也就具有形容词的作用。”如:

今天晚上是除夕,大家热热闹闹地玩一玩。

(热闹,热热闹闹——形容词)

今天晚上是除夕,大家一定要好好地热闹热闹。

(热闹热闹——动词)

把瓶子摇晃摇晃,沉在底下的东西就浮起来了。

(摇晃,摇晃摇晃——动词)

一个老头儿摇摇晃晃地走过来了。

(摇摇晃晃——形容词)

张静(1984)也有类似的看法:“动词活用为形容词主要是指按形容词形式叠用的动词。”“双音形容词按双音动词的形式重叠,活用为动词。”例如:

你们不要溜溜达达的。

这个草棚子晃晃荡荡的。

人家穿的都很干净,你也回去干干净净吧。

你们都到屋里暖和暖和吧。

而汤廷池(1979)则认为“有些形容词可以有两种重叠式。”

他一天到晚都是高高兴兴的。

你就将就他,让他高兴高兴吧。

从汉语的实际来看,ABAB式重叠与AABB式重叠并非绝对对立的。郭绍虞(1979)认为:“AABB式与ABAB式是同出一源的。”“汉语的形容词本来是取这样形式的,所以加强语气也就自然取AABB式了。”当AABB式不够表达语气和情感的时候,于是再有ABAB式。“从汉语的特征来看ABAB式,就可知形容词之取ABAB式也不是例外。”汉语中,有些形容词以ABAB式重叠,如“笔直笔直”、“喷香喷香”、“碧绿碧绿”等等。有些动词也可以AABB式重叠,如“摇摇晃晃”、“指指点点”、“拼拼凑凑”等。可见形容词和动词的重叠式是交叉的。另外据龚继华(1981)的考察,动

词、形容词能够重叠的比例都是比较小的,重叠的普遍性相当差。因此用重叠方式来划分动词和形容词是行不通的。

四、利用鉴定字来划界

这又有几种情况:

1、用“很”等。展成(1953)说:“动词前面不能有‘很’字……但性状词(引者按:指形容词)前头可以有‘很’。”黄盛璋(1957)也说过:“凡是不能加‘很’字的一定是动词。”诚然,动词大都不能跟“很”结合。形容词大都能跟“很”结合。但是也有些形容词不能跟“很”结合,如“雪白”、“漆黑”、“红通通”之类;相反,有些动词也可以在它前面加“很”,如“想”、“喜欢”、“愿意”之类。汤廷池(1979)曾指出:用“很”等程度副词来区别动词和形容词,这个区别也不是绝对的。范晓(1987)说:“用能否跟‘很’结合来区别动词和形容词,虽能解决大部分问题,但也不能绝对化。”朱德熙(1982)则同时使用“很”和“带宾语”来划界,他说:“凡受‘很’修饰而不能带宾语的谓词是形容词。”“凡不受‘很’修饰或能带宾语的谓词是动词。”这比单根据“带宾语”或单根据鉴定字“很”要前进了一步,但这似乎未能说明“雪白”、“漆黑”之类的形容词,因为这些词既不能受“很”修饰,也不能带宾语,所以也还缺乏概括性。

2、利用鉴定字“了”、“着”、“起来”等。在这个问题上颇有争议。有的认为和“了”、“着”、“起来”等在一起是动词的特权,形容词如果和它们用在一起就看作是动词。丁声树(1961)曾说过:“形容词也都可以作谓语……有时候形容词加上‘了’、‘起来’一类字眼,如‘花红了’、‘雨大起来了’,简直和动词没有区别。比较:‘花开了’、‘雨下起来了’。形容词这样用的时候,就可以认为是动词。”陆志韦(1951)则认为:“‘他红了脸了’的‘红’好像处在动词的地位,可是按原则来说,我们既然可以说‘红脸’、‘红花’、‘红×’,这个词明明是一个3,我们也不必因为它改变了地位就改叫2。”(引者按:2表

示动词,3表示形容词)吕叔湘、朱德熙(1952)也认为这种情况不必说是动词。王力(1944)曾说:“中国语里,虽也有‘了’、‘着’二字表示某一些时间上的范畴,但它们并不是专为动词而设的。我们可以说‘吃了饭’,但也可以说‘红了脸’,我们可以说‘做着工’,但也可以说‘大着胆’。‘吃’和‘做’虽是动词,‘红’和‘大’本身却不是动词。所以‘了’和‘着’并不是动词的标记。”

可见,“了”、“着”、“起来”等前面的词是动词还是形容词,各家的看法各不相同,所以很难用它来作为区分动词和形容词的标准。

此外,还有用鉴定字“得”、“所”、“没(有)”的,鉴于其影响不大,这里从略。

五、综合利用各种形式标准分层次来划界

范晓(1987)认为动词、形容词本身很复杂,内部还可根据某些语法特点分成若干小类。因此,他提出“综合利用各种语法特点分几个步骤来替它们划界”。其办法是:“第一步:替非谓形容词跟动词划界。可根据能不能作谓语把一部分形容词跟动词区别开来。”如“大型”、“慢性”等非谓形容词,不能作谓语,但动词和一般形容词都能作谓语的。”“第二步:替复杂形容词跟动词划界。”如“冰凉”、“红通通”之类的有一些特别表现形式的复杂形容词,“虽能作谓语,但却不能跟‘不’、‘很’等副词结合,所以跟简单形容词也有区别。这样,借助于复杂形容词的表现形式,也可与动词区别开来。”“第三步:替简单形容词跟动词划界。”他认为,“动词和形容词的纠缠,主要也在这里。”区别的方法是:“看能否跟程度副词(以‘很’为代表)结合。这一条可作为区别动词和简单形容词的主要根据。可用‘很+___’这个功能框架来检验。”能出现在这个框架里的是形容词,如“大”、“静”之类,不能出现在这个框架里的是动词,如“吃”、“商量”之类。但他考虑到一部分动词如“爱”、“想念”之类前头也可出现“很”之类的程度副词,所以接着又提出了一个“补充

办法”，“看该词跟‘很’结合后能否再带宾语。能再带宾语的是动词，不能再带宾语的是形容词。即用‘（很+_____）+宾语’这样的功能框架来测试。”能进入这样框架的是动词，例如“很爱祖国”中的“爱”便是；而“大”、“饱”之类不能进入这样的框架，便是形容词。这种分层次分阶段来替动词形容词划界比之以前各家划界办法又前进了一步。

*

*

*

给动词和形容词划界是个老大难的问题，究竟有没有更好的办法，有待于进一步探索。

（卢英顺）

参考文献：

黎锦熙(1924):《新著国语文法》，商务印书馆。

王 力(1943):《中国现代语法》，商务印书馆。

王 力(1944):《中国语法理论》，商务印书馆。

陆志韦(1951):《北京话单音词词汇》，人民出版社。

吕叔湘、朱德熙(1952):《语法修辞讲话》，中国青年出版社。

胡附、文炼(1955):《现代汉语语法探索》，东方书店。

张志公等(1956):《汉语》课本第三册，人民教育出版社。

丁声树等(1961):《现代汉语语法讲话》，商务印书馆。

赵元任(1979):《汉语口语语法》，商务印书馆。

郭绍虞(1979):《汉语语法修辞新探》下册，商务印书馆。

朱德熙(1982):《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张 静(1984):《词·词组·句子》，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范晓、杜高印、陈光磊(1987):《汉语动词概述》，上海教育出版社。

傅懋勳(1943):《现代汉语动词形容词介词为一类说》，《中国文化研究汇刊》卷二。

展 成(1953):《怎样分别动词和性状词》,《语文知识》1953.

6。

黄盛璋(1957):《用带宾关系划分动词形容词的具体问题》,《语法论集》第一集,中华书局。

汤廷池(1979):《动词与形容词之间》,《国语语法研究论集》,台湾学生书局。

龚继华(1981):《谈谈动词和形容词的重叠》,《天津师院学报》1981.1。

范 晓(1983):《关于形容词带宾语问题》,《汉语学习》1983.5。

动词和介词划界问题研究综述

现在大家所说的介词,过去有的语法著作曾把它叫作“副动词”或“次动词”。一般认为,介词是从动词演变而来的。黎锦熙(1924)早就说过:“介词大都由动词转成。”吕叔湘(1984a)说:“汉语里的介词……几乎全都是由动词变来的。”朱德熙(1982)也曾说过:“现代汉语里的介词都是从动词演变来的。”但不同的介词由动词演变的过程不同,是很复杂的,这就难免给动词和介词的划界带来了困难。再加上各家区分词类的标准、认识有差异,更使动词、介词的划界产生许多分歧。因此对动词和介词的划界问题进行一番综述,这对动词和介词界限问题的进一步研究也许是有意义的。

一、什么是介词

黎锦熙(1924)说:“介词是用来介绍‘名词’或‘代名词’到动词或述说的形容词上去,以表示它们的时间、地位、方法、原因种种关系的。”如:

①工人用钢铁造桥。

②太阳从东方出来。

例①中介词“用”介绍名词“钢铁”到动词“造”上面,以表示“造”的一种方法;例②中的“从”介绍“东方”到“出来”的上面,以表示“出来”的地位关系。

黄伯荣、廖序东(1981)也说过类似的话:“介词是用在名词、代名词或词组前面,共同组成‘介词结构’,作动词、形容词的附加成分,

表示时间、处所、方式、条件、对象等的虚词。”如：

- | | |
|-----------|--------|
| ①从早上工作到晚上 | (表示时间) |
| ②在阅览室看书 | (表示处所) |
| ③按客观规律办事 | (表示方式) |
| ④对人民负责 | (表示对象) |
| ⑤比过去更好 | (表示比较) |

朱德熙(1982)指出：“从语义上看，介词的作用在于引出与动作相关的对象(施事、受事、与事、工具)以及处所、时间等。”例如：

- | | |
|-----------|-----------|
| 被 叫 让 由 | [引出施事] |
| 把 | [引出受事] |
| 跟 给 对 为 比 | [引出与事] |
| 用 以 | [引出工具] |
| 在 到 从 于 | [引出处所或时间] |

上述各家都认为介词后面的成分只能是名词性的词语。胡裕树(1987)则认为“介词经常附着在名词、代词、动词(主要是名词)前边，组成介词结构”。这就是说，介词后面也可以跟动词。例如：“通过锻炼”便是。

介词，究竟有哪些，各家看法颇不一致。黎锦熙(1924)认为包括一般所说的介词和“的”，他把“的”看作“特别介词”，“是用来介绍‘名词’或‘代名词’到旁的名词(或代名词)上去的”。黄盛璋(1957)认为“于”、“自”、“和”、“同”等不是介词。陈望道(1978)则认为包括前置介词和后置介词，其后置介词即一般意义上的“方位词”，如“七岁上”的“上”，“在尾里”的“里”等。赵元任(1979)还把下列词作为介词：“临”(你临走怎么没谢谢主人?)、“趁”(趁早准备)、“赶”(你得赶天黑以前到)、“望”(望前头看)、“冲(着)”(别冲人打喷嚏)、“离”(现在离暑假只一个月了)、“论”(论磅卖)、“归”(这事情归他管)等。列简表对照如下：

黄：A—“于”、“自”、“和”、“同”

黎：A+“的”